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4日收到董事张仰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仰进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由于张仰进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张仰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并确认与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公司董事会对张仰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8日